

语文教师要有人文情怀

李镇西

今天的讲座是“命题作文”：《语文教师的人文情怀》。我想，既然是网上交流，我也就不正儿八经地讲，就漫谈吧！

先从钱梦龙老师谈起。大家知道钱梦龙老师的学历吗？对头，是初中毕业。但他后来成了语文教育的泰斗，因为他自身的追求，自己的人文素养非常高。我曾经对钱老师说，只要教师个人素质高了，他怎么上课，都叫“新课改”！我还说，什么叫“素质教育”？高素质教师所进行的教育，就叫“素质教育”！

但是，问题来了：这里的“高素质”包括哪些内容呢？当然，我们可以说有爱心呀，专业基本功呀，教育智慧啊，课堂技能呀等等。这些都是非常重要的。但针对现在的教师状况，我们更强调，教师的人文情怀。

我认为，语文教师应该是一个特别有学问的人，是一个有人文底蕴的人，是一个文人！

大家知道马小平老师吧？据他八十年代的一个学生回忆，马小平老师只用一年的时间教学生应试，其余时间都是引导学生进行课外阅读，大量讲述鲁迅、卡耐基及中日文化比较研究；而课外，马老师还经常和他们下围棋、国际象棋，打桥牌，打篮球。他更多的时间是给学生开阔视野。马老师之所以能够这样做，前提是他自己的视野就非常开阔。

这个学生回忆道：“那是真正意义上的启蒙，我们尚显稚嫩的心灵模模糊糊感知到了诸如自由之思想、平等之精神的概念，开始认识到人生最重要的是要追寻意义和价值，知道了自信的重要，以及做自己喜欢的事更能激发潜能。在这些层面，马老师从不直接给我们答案，而只是启发我们的思考。”

试问，我们现在有多少老师有这样潇洒自由的教学？有这样开阔恢宏的视野？

于漪老师说：“与其说我一辈子做语文教师，不如说我一辈子学做语文教师。”这里的“学做”，就是一辈子的人文追求。

今天是谈人文素养，谈人文追求，但我不打算对“人文”的概念做严格的学术解释，我只谈谈我的理解。我的理解不全面，甚至不一定严谨，但是我切身的体验，是富有个性的理解。

我理解的人文素养，至少包括：情感与理想，风骨与良知，视野与思考，学识与胸襟。

情感与理想。情感，这里当然指对教育和语文教育的情感。我们是不是对自己所教的语文学科有着发自内心的热爱？我曾亲耳听有语文老师在我面前抱怨：“我上辈子杀了猪，这辈子来教书！上辈子杀了人，这辈子教语文！”他还说，教书，又不是教数理化，如果教数理化那多好呀，可以当家教赚钱，而教这倒霉的语文，谁请你做家教呀？

2000年，我写过一段话——

我不止一次地庆幸我是一个教师，因为与青春同行使我的心永远年轻；而且我特别庆幸我是语文教师，因为这使我能用一双“文学的耳朵”随时倾听“花开的声音”，并把这种世界上最美的声音用文字表达出来。

这份情感，就是最基本的人文素养！

有了情感，自然会有追求，就是我刚才说的“理想”。现在谈理想是一件很“难为情”的事情。因为如果你给别人谈理想，很可能被认为“假得很”“有病”，而且“病得不轻”。

我这里的所谓“理想”，就是用一生的时间来寻找那个让自己惊讶的卓越的“我”！因此，“情感与理想”，是我说的语文教师人文素养的第一点。情感与理想，是做老师，包括做语文教师最最基本的人文素养，是第一前提！没有情感与理想，就别谈其他什么素养。

好，接下来我谈第二点，“风骨与良知”。教师是知识分子，语文教师，我刚才说了一定要有文人气质，而知识分子的气质，就包含了风骨。知识分子在任何时代都不应该是别人的应声虫，而要有自己的思考，要有自己独立的精神世界。

当年毛泽东有一句话，他告诫所谓资产阶级知识分子：“切不可书生气十足。”这话大错特错。因为“书生气”其实是一种非常可贵的人文品质，不迷信，不盲从，坚持独立人格，不玩权术，正直不阿……毛泽东一生要做的就是对知识分子进行“思想改造”。结果是造成一代知识分子风骨的丧失。当年写《试看今日之

蒋介石》的郭沫若沦为了御用文人。而少数知识分子，如果顾准等人还保留着风骨。

回到语文教师，所谓风骨，就是独立思考，就是不被世俗的风气所左右。再具体些，不迷信权威，包括不迷信李镇西——虽然我并不是权威，不迷信教参……当然，有风骨不只是愤世嫉俗，他首先是一个积极的建设者。

还有，在当今这个物质化金钱化的时代，不苟且！我建议大家去读王栋生书的书。当然，也许大家已经都读过不少他的文字了。王老师的书，通篇都写着两个字：“风骨”！

再说良知。所谓“良知”，通俗地说（我不做概念解释），就是随时都想着孩子的今天和明天。孩子就是一切，就是目的，而不是工具。当学生的利益和学校的利益发生冲突时，当然要维护学生的利益！我经常都这样做的。为了学生，我曾经（当然是很多年前，年轻时）得罪了领导，得罪了同事，但我无所谓。这是良知使然。虽然我失去了一些“好处”，但我觉得值得。良知，还体现在不要把孩子当做牟利的工具。

有一年我去山西某地讲学时，应某中学要求上一堂语文公开课。上课前走进教室我发现只有 40 名学生，我开始还以为他们当地的教学班就这么多学生。后来经了解才得知，因为怕“效果不好”，便把 20 来个成绩不好的学生“淘汰”了。我当即表示，把另外的学生全部叫齐，“一个都不能少”！否则这课我就不上了。后来所有学生都坐在教室里了，我才开始上课。下来后，许多人都说我“很正直”，即使上公开课也不弄虚作假。我说：“不，这首先不是我是否弄虚作假的问题，而是我是否尊重这个班的每一个学生的问题。这样的公开课，哪怕缺一个学生，对这个学生来说，他的权利都受到了侵犯，他的尊严都受到了伤害！”在这里，如果我为了自己“上课效果更好”，我当然觉得校方的安排很好。但我就把学生当成我表演的工具了。就是没良知。

我之所以举这个例子，就是因为“违背良知”并不一定是看得到的很明显的“恶”，而有时候是不知不觉的微小的大家甚至已经习以为常的“恶”。也就是说，有时候我们是不知不觉的违背了良知。那种体罚学生的事，毕竟是少数。但更多时候，我们不知不觉也在侵犯着学生。包括最近给成都十二中的学生讲《理想》。如果我不顾学生，而炫耀自己的学识，在我看来，就是违背良知。而处处

想着学生，而不必顾忌听课老师怎么样，这就是良知。同样，一味在课堂上给学生展示炫耀自己的博学，自己的深刻，而博得满堂喝彩，却完全不顾学生是否理解是否明白……这也是违背“良知”。现在一些教师上课，只是为了炫耀自己的所谓精彩，却忘了为什么上课，为谁上课。

但是，我还要澄清一个误解，处处想着学生，绝不是迁就学生。毕竟我们是教育者，还有一个引领的责任。所以，我经常说，语文教学，最考水平的就是处理好“尊重与引领”的关系，把握这个分寸感。是的。一方面我们说不能让学生听得云里雾里，另一方面我们又说，不能只讲学生明白的东西——学生懂了还有必要讲吗？这就是“尊重与引领”的艺术。学生懂也好不懂也好，关键是要尊重学生的认知规律。总之，我说这些，重点是强调尊重学生（不是简单地迁就学生），这就是良知。

我们再谈“视野与思考”。首先是专业视野。我们读不读教育学著作？读不读语文教育专业著作？读不读语文教学专业杂志？当然，对本群的老师，这都不是问题。大家正是因为有共同的事业和视野，才聚到一起的。我相信，大家非常关注语文教育的专业杂志和著作。大家一定要关注语文教育研究的最新最前沿的成果，这就是专业视野。对此我不多说了。

比专业视野更重要的是人文视野，当然从逻辑上说，人文视野自然包括语文专业视野，但我这里想单独说说，以示强调。对于国际国内富有影响的思想家的著述，包括人文知识分子的著作，你阅读了多少？对于中国二十世纪的历史，你凝望了多少？对于二十世纪中国知识分子的命运，你思考了多少？对于当下中国社会和民众的生活，以及各种暗流汹涌的思潮，你关注了多少？对于天下风云变幻，你牵挂了多少？……这都是语文教师胸中应该装着的。

我有个不太严谨但可以仅供参考的比例，就是一个语文教师，对本专业书的阅读，只占他阅读量的百分之二十；对教育学心理学著作的阅读，占阅读量的百分之三十；而人文阅读：历史的，哲学的，文学的，经济的，包括人物传记……应该占百分之五十。书读的越多，你就越不会被蒙。最近刚刚去世的曾彦修，不知有多少语文教师关注他的文字。曾彦修，著名杂文家，笔名严秀。

只是阅读而不思考，就是两脚书橱。但我这里指的阅读，当然是伴随着思考的阅读，这是默认前提。不必我强调。为什么现在网上那么多的年轻人狂热歌颂

文革？很难说他们有多么“邪恶”，相反，他们中有些人其实很善良，很单纯，但他们书读少了，我说的是文史书，所以不了解过去的历史。我最近几年反复推荐的《南渡北归》，我觉得每一个语文教师都应该读。

好了，说了视野再说思考。其实，刚才说了，对于一个会读书的人来说，阅读的过程必然伴随思考。但我这里还是想单独说说。我想强调，对常识的思考。刚才有老师谈到读自由主义的书，说“不要中毒”。其实，我想说，即使我们一本自由主义的书都没读过，也可以凭常识知道，民主是个好东西，自由是个好东西！这就是常识！因为民主自由符合人的本性和本能，就这么简单。我不能容忍别人来侵犯我的权利，我希望我自己做主，这难道还需要读什么自由主义的的书才知道吗？难道这是“中毒”吗？不是，这是常识。

刚才有老师说：“天下没有绝对的自由。”这话本身就是问题的，是懂常识。因为“自由”的概念本身就排除了所谓“绝对”二字。马克思说：“自由就是从事一切对别人没有害处的活动的权利。每个人所能进行的对别人没有害处的活动的界限是由法律规定的，正像地界是由界标确定的一样。”孟德斯鸠也说过：“自由是做法律所许可的一切事情的权利，如果一个公民能够做法律所禁止的事情，他就不再有自由了，因为其他的人也同样有这个权利。”这都是常识。

说回语文教师的教学。常识，就是自己是怎么学语文的，就把这个经验体验告诉学生。我们经常给学生讲这个方法那个方法，但我们自己从不用这些方法来读来写，这就违背了常识。比如，我自己的体验，学好语文，就三点：多读，多背，多写。多读（尽可能多地接触语言材料）、多写（尽可能多地实践语言技能）习惯，多背（尽可能多地在脑海中储备祖国灿烂的古典诗文），在不断地熏陶、感染、领悟中形成对语言的敏感和敏锐（即人们通常所说的“语感”），语文学习这就这么简单！当然，有老师会说，还有“多思”呢？我说，所谓“思”都包含在前面三点中了。这就是我自己当年语文学习的经历，我想可能也是大多数语文教师有过的体会。我们何不把这些质朴的道理告诉学生，并设法让他们也具备这样的语文学习习惯——实际上也是生活的习惯呢？当然，思考显然不只是思考常识，但因为时间的原因，我就强调一点，尊重常识。让语文回归常识！

关于“学识与胸襟”。应该承认，我们这一代人是半文盲。我说“半文盲”一点都不夸张，包括我，尽管我是所谓的“博士”，但我哪敢说自己是“博学之

士”？我中小学时代是“文革”，哪有什么文化积淀呢？有人说我“虚心”，不，我是“心虚”。说这话，我参照的对象是老一辈知识分子。我经常说，和老一辈大师相比，我们连学者都谈不上！一个语文教师，应该是一个百科全书式的学者。这应该是我们努力的方向。

最后说胸襟，我们一定要站在教育的高度看教学，站在社会的高度看教育，站在人生的高度看社会，站在星空的高度看人生！这就是我说的胸襟。

我的发言完毕！